

汉中市文化和旅游局

类别：B

签发人：徐红菊

汉文旅函〔2025〕127号

对市人大六届六次会议第 179 号建议的答复函

吴琼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将镇巴县天坑群资源开发利用作为“十五五”汉中旅游产业发展突破口的建议》(第179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衷心感谢您的宝贵意见、建议和对汉中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汉中天坑群被誉为“二十一世纪地理大发现”，其中镇巴共有天坑19个，在汉中天坑群中具有分布最集中、单体规模最大、形态最典型、类别最全面、保存最原始的特点。镇巴天坑群资源中，尤数圈子崖天坑和天悬天坑最具特色，被评为“陕西十大地质名片”，圈子崖天坑是目前发现的我国最北、世界海拔最高、汉中天坑群最大的世界级超级天坑；天悬天坑被世界洞穴专家誉为世界“最美心型天坑”和“最典型天坑”。汉中天坑群地质遗迹自2016年发现并公布以来，我局高度重视，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加强规划编制。先后将天坑群保护利用工作纳入《汉中

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汉文旅发〔2021〕25号）《汉中市强化文化旅游资源统筹加快全域旅游示范市创建三年行动方案》（汉办发〔2021〕12号）《汉中市文化旅游产业链建设方案》（汉办发〔2022〕35号）《汉中市打造千亿级文旅产业集群实施方案》（汉办发〔2024〕8号）等文件，系统提出稳步推进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培育天坑科考探险等新业态。镇巴、宁强两县积极与市文旅体集团合作，编制修订了《汉中天坑群镇巴巴山林旅游总体规划》，加快推进天坑群保护利用。

二是强化项目建设。市上将汉中天坑群旅游开发项目纳入全市重大前期项目计划以来，我局积极与林业部门和相关县区配合，共同抓好项目前期工作推进落实。指导镇巴策划包装了一批天坑主题文旅招商项目，并纳入全市文旅招商项目册，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和招商推介活动，积极对外宣传我市天坑旅游资源，先后邀请景域驴妈妈集团、春秋集团实地考察，力促合作。

三是广泛宣传推介。积极配合省地质调查院等专业机构和科研团队开展国际联合科考，对汉中天坑群进行了深入调查和科学研究，全面掌握了汉中天坑群地质遗迹资源情况，配合央视《地理中国》《发现之旅》栏目组来汉拍摄专题纪录片，并在中省主流媒体和微信、微博、抖音、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和网站平台进行广泛宣传。

在市人大六届六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将镇巴县天坑群资源开发利用作为“十五五”汉中旅游产业发展突破口的建议》对推进我市文旅融合具有重要意义，我们将认真学习、高度重视、积

极吸纳。今年以来，我局组织开展了全市文旅资源普查，镇巴天坑被列为 5A 级优质旅游资源，开发潜力大、前景好，若能顺利转化为可利用的旅游资源进行开发建设，对于打造汉中优质文旅品牌、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突破具有重要意义。然而，从资源保护与开发的实际情况，汉中天坑群地质遗迹属喀斯特地貌，生态系统独特、地质环境脆弱，且镇巴天坑所在巴山区域属于生态保护重点区域，随着国家对生态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大，天坑群省级地质公园被纳入全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范围，并被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三线一单等划为生态保护红线，限制条件较多，开发建设受到严格管控。市级层面在市林业局成立了天坑办统筹推进天坑资源保护利用，下一步，我局将积极与林业、自然资源等部门和属地政府加强协作，按照“自然保护地→地质公园→旅游景区”的保护利用思路，循序渐进编制天坑群保护利用工作。

一是根据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国土空间规划等上位规划，配合林业部门加快推进天坑群地质公园规划编制工作，明确天坑群保护范围、功能分区与开发强度，为天坑群地质遗迹开发利用提供指导依据。

二是在省级地质公园规划基础上，积极探索适合汉中天坑群的保护利用模式，将天坑资源保护与旅游开发相结合，因地制宜、彰显特色、整体保护、连片开发，充分结合天坑周边文旅资源和产品开发，加强协调联动，实现功能互补，依法合规、稳步推进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工作，实现从生态资源向生态产品的价值转化。

三是结合文旅重点项目建设，指导镇巴加快旅游道路、住宿、露营地等配套项目建设，植入文化、休闲、康养、运动、研学等新业态，打造一批山地运动、溶洞探险、高空游乐等互动性、参与性、娱乐性强的项目，积极开发科普研学、生态康养、户外拓展等新产品、新业态，大力发展集民俗体验、休闲娱乐、餐饮住宿为一体的旅游民宿和农家乐，开发一批农业观光、农事体验、农产品采摘等乡村旅游产品，为天坑旅游开发做好前期配套。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汉中旅游的关心和支持，也希望您在今后工作中，积极建言献策，一如既往地支持文化旅游业发展。



(联系人：夏欢，电话：2996590)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市政府督查室。